

聆聽能力錄音稿

各位同學，現在請用三分鐘閱讀試題（停頓三分鐘）

— 第一段錄音 —

文宣: 喂! 家輝, 你在幹甚麼?

家輝: 是文宣嗎?你沒看到我在教訓那小畜生嗎?牠老是在叫, 很煩人呢!

文宣: 難道你單單因為你的小狗在吠叫, 便動手打牠嗎?

家輝: 沒有辦法, 誰叫牠教而不善呢!這又懶又笨的狗, 就只會吃和睡, 平日我們教牠不要隨處便溺, 牠卻總是喜歡在沙發旁邊撒尿, 天啊!那可是意大利製的呀;帶牠到公園散步, 牠卻愛把自己弄得滿身泥濘。但最令人討厭的, 就是教牠不要隨便吠叫, 牠卻老是叫個不停, 有時在早晨或深夜時, 牠這樣吠叫可是擾人清夢呢!試問我不好好教訓牠的話, 如何可以令牠學乖呢!看!我一停手, 牠又在叫了。好!我打!我再狠狠的打!

文宣: 家輝你快停手!你這樣會打死牠的。

家輝: 哪會這樣容易!牠可是一條狗哦, 生命力應該很頑強才對, 不會這麼容易便打死牠呢。再者, 如果不打牠的話, 牠可是會變本加厲呢!古人不也是說過「棒下出孝子」嗎?打有時候也是一種教育方法呢!文宣, 你該不會連古人的教誨亦要反對吧!

文宣: 像你這樣冷酷無情的主人還真是少見呢!家輝, 你知道嗎?你剛才的行為其實已構成了虐待動物的罪名。如果我告發你的話, 哈哈, 你可是要坐牢的呢!

家輝: 文宣, 你少來這一套!我是這畜生的主人, 難道不可以對牠施以懲罰嗎?明明就是牠做錯了事, 我不教訓牠, 難不成要請牠吃糖嗎?荒謬!

文宣: 家輝, 你還是聽我說吧, 別再打牠了。

家輝: 我就是喜歡打牠, 如何?

文宣: 拜託你不要這麼幼稚好不好?牠是你的寵物，不是你的奴隸!你總不能因為牠犯了一些少錯而動手打牠呢。再說，吠叫是狗的天性，如果你真的受不了，當初便不應該飼養牠。試想想，如果你的父母因為你喜歡打扮而責打你，你會有何感受?

家輝: 才不一樣吧!雖說愛美是人的天性，但我喜歡打扮至少不會妨礙別人。可是牠吠叫呢，卻是擾人清夢，令人心煩意亂。那樣的話，我不教訓牠，應該如何教導牠呢?

文宣: 你何不試試先用言語訓斥牠，又或在牠聽話的時候賞牠一些零食呢!其實，小狗可是很有靈性的動物，不要以為牠聽不懂你的意思，感覺不到你對牠的感情呢!牠可是通通都知道的。因此，只要你肯耐心教導的話，牠可是會慢慢學乖的。反之，如果你動輒便打牠的話，只會傷害牠對你的感情，令牠不相信你，甚至開始懼怕你，那時候你想再建立彼此的感情，卻是萬不可能了。

家輝: 真的嗎?我倒是寧願去相信「體罰」這種行之有效的方式呢!

文宣: 家輝，你是屬牛的嗎?為什麼你可以這樣頑固的呢!

家輝: 你這是諷刺我嗎?看我如何教訓你.....等一下，有人按門鈴呢!

— 第二段錄音 —

家輝: 爸爸，原來是你。今天為甚麼這麼早下班呢?

爸爸: 沒辦法，誰叫你爸的工作效率這麼高呢!文宣，你也在嗎?

文宣: 是的，世伯。聽說你們養了小狗，便打算上來逗一下牠。誰知一上來便看到家輝在打牠。

爸爸: 甚麼?家輝你又在打牠嗎?都說了多少遍，不要隨便動手打牠，你就是不聽。

家輝: 誰叫這傢伙不聽話!

爸爸: 好!如果你的女朋友不聽話，你是不是又揍她一頓?

家輝: 才不一樣吧!

爸爸: 有分別嗎?人會痛，小狗也會痛。人有感情，小狗也有感情。人會犯錯，小狗也會犯錯，為甚麼小狗錯便該打，你犯錯便不該打?試想想，如果你一犯錯爸爸便責打你，你會有何感受?你還會相信我，尊重我嗎?

家輝: 但小狗整天在吠，很吵耳呢!如果不好好教導牠，難不成要我啞忍嗎?

文宣: 沒有人說不可以教導牠。但教導不等於責打。

爸爸: 文宣說的對。教育其實可以從多方面入手，不一定要施以體罰。

文宣: 總之，我是堅決反對責打動物的。這只會令動物受傷，又或是心中留下不可磨滅的傷痕，根本不可解決問題。

爸爸: 我倒覺得應該因事制宜，不可一概而論。因為寵物的領悟能力和學習能力始終沒有人類這麼強，因此有時責打可以令牠對事件的印象較深，下次便不會再犯。只不過，我認為即使是責打寵物，也只適宜用手輕輕拍打動物的身軀，像家輝那樣用手打擊牠的頭，卻是萬萬不可。

家輝: 爸爸，我知道錯了。剛才聽文宣說，我們棒打小動物算是一種虐待，要坐牢。到底是不是?

爸爸: 根據香城政府新修訂的法案, 即使徒手而不使用任何物件打擊動物致使動物受傷的話, 也可構成虐畜罪。你不要以為一定要用物件輔助你攻擊動物才算是虐待呢!

家輝: 還好牠沒有受傷呢!

文宣: 你這人真是無可救藥呢! 你慶幸牠沒有受傷, 不是因為怕傷害到寵物, 而是害怕坐牢!

家輝: 才不是呢! 我可是不忍看見牠受傷呢!

爸爸: 好了, 不要再爭論了。總之你明白不應再虐待小狗便好了。

家輝: 明白了。可是爸爸, 我有一個問題。雖然這法律的修訂好像是令一些殘暴不仁的傢伙不敢再虐待動物。但這法例會不會只能監管那些在街上虐畜的人, 而在家裡虐待動物的人豈不是可以逍遙法外?

文宣: 家輝說的對。人們要傷害寵物時, 總不會把牠拖到大街上, 再公然傷害牠吧。而動物又不會求助, 只懂得哀鳴。哪樣的話牠們即使被主人宰了, 也不會有人知道。難不成我們要等受虐的動物報警求助嗎?

爸爸: 所謂「天網恢恢, 疏而不漏」, 世間上多少罪犯總以為自己的惡行不會被發現, 但若有人不知, 除非己莫為, 不然監獄便應空空如也了。

文宣: 世伯, 你說的很深奧啊!

爸爸: 那讓我告訴你們一件真人真事好了。我的一位朋友是獸醫。他試過接獲一個個案, 有一個人帶來了一頭摔斷腿的狗.....

家輝: 狗也會摔斷腿嗎?

文宣: 你別插嘴好不好? 讓世伯把故事說完好嗎?

爸爸: 起初我的朋友也只是為那頭狗做一些簡單的檢查和治療。可是他偶然發現了那頭狗的身體有一些瘀傷, 而且不像是牠自己弄傷的。於是他暗下懷疑是主人虐待牠, 便藉故留下牠作檢查。後來發現那狗身上有多處瘀傷, 更糟糕的是牠的胃臟受了內傷, 應該是受猛烈的撞擊所造成的。於是翌日他

便報警求助，說有人懷疑虐待動物。在警方進行調查時，那名狗主的心態和你們一樣，都以為沒有人會知道他虐畜這事，於是便解釋說這狗是他不久前從街上撿來的，因此不知道他原來受了這樣的傷，他只是好心把那狗帶回家飼養罷了。

家輝: 那麼他便可以成功脫罪?

爸爸: 起初，警方也是無可奈何，沒有辦法。但後來，那人的鄰居因看不慣他的所作所為，便向警方告發說他常常在晚上聽到那狗的哀鳴，和那狗主的責罵聲。有了這證人和我那朋友驗傷的證據，那狗主自是百詞莫辯。最後得知那狗主原來常常以「藤條」責打那狗，而那內傷是一次他把狗踢到書櫃時弄成的。

文宣: 好殘忍啊!

家輝: 對啊!這些人真應該下地獄!

文宣: 真奇怪呢!剛剛不是有人在教訓他的小狗嗎?那人是不是也應該下地獄呢?

家輝: 這個.....

文宣: 說笑而已，總之你現在明白不應隨便責打動物便好了。

家輝: 是的，我真的知道錯了，小狗過來，讓我疼你。

文宣: 世伯，我想請問你，香城人虐打動物的情況是不是很嚴重?

爸爸: 其實還算是嚴重的。單以去年計算，愛護動物協會便接獲了近三千宗關於虐待動物的投訴，是近十年最多的。而因虐畜罪而被判罰的人也有近一千人，是台灣的兩倍，新加坡的三倍，在全亞洲只是僅次於日本。

家輝: 天哪!想不到我們香城人原來是這樣殘暴不仁的!我們真的應該好好檢討一下。

— 第三段錄音 —

家輝: 爸爸, 我想問, 我們一般所指的虐待動物, 除了虐打牠們之外, 還有沒有甚麼別的?

文宣: 家輝, 你是不是想問清楚, 避免以身試法呢?

爸爸: 其實除了虐打之外, 最常見的虐待動物方法, 就是以極狹窄的空間囚禁牠, 這也是極不人道的行爲。

家輝: 那麼我把鸚鵡囚禁在鳥籠中, 難道也是犯法?

爸爸: 那便要看你的鳥籠有多大了。所謂極狹窄的空間, 基本上是因應動物身體來衡量的。根據《國際公約》, 寵物最少應享有多於自身體積二點五倍的活動空間, 才算合乎人道。

家輝: 那麼在浴缸養鯊魚豈不是犯法?

文宣: 誰會在浴缸養鯊魚? 倒是我常常在電視上看到的黑熊, 牠們好可憐啊! 連轉身的空間也沒有, 一生就要困在「度身訂做」的籠子裡。我想這種做法比虐打牠們更令人痛心疾首, 這不就是毀了牠們一生嗎?

家輝: 對! 所謂「不自由, 無寧死」。換了是我, 如果要我的一生都困在一個連轉身空間也沒有的地方裡, 我真的寧可去死算了。幸好, 我的父母都十分疼我, 辛苦儲蓄買了這個舒適的單位給我住。

爸爸: 爲甚麼突然說出這麼肉麻的話來?

家輝: 我只是在感慨, 人爲甚麼可以這樣對待動物。也難怪我國在愛護動物的問題上一直備受抨擊。

文宣: 算了吧! 那些高舉「自由、保護動物」等旗幟的國家也好不了多少。是的, 他們對待寵物確是不錯, 但是他們對待禽畜的方式也同樣教人齒冷。我在電視上看到他們的養雞場, 那裡的雞連動也不能動, 整天只是和其餘幾百只雞擠在一起, 由出生那天開始便要留在一個擠得連空氣也幾乎不夠的空間。這樣對待禽畜, 難道不是禽獸不如嗎?

家輝: 沒有那麼嚴重吧!反正那些禽畜最後也是用來祭我們的五臟廟,對待牠們不用那麼講究吧!

文宣: 禽畜不是生命嗎?禽畜難道不會痛苦嗎?為何我們要愛護寵物,但對禽畜卻是這般殘忍?

家輝: 文宣,你真是對萬物皆有情呢!可是我卻覺得,這樣愛護下去只會沒完沒了,難道我們踏死一隻螞蟻也應該懺悔嗎?要知道,如果養雞場不是這樣經營的話,很難滿足市場上對雞的需求。而且任何事也要考慮人道不人道的話,那麼我們乾脆不要吃食動物好了。

文宣: 家輝,難道你就不可以對動物有多一點點同情心嗎?

家輝: 這不是同不同情牠們的問題,而是我們也要考慮實際情況呢。

爸爸: 好了,其實你們兩人各走極端,各人也有各人的道理。如果家輝的想法是成立的話,明天爸爸便去買一個籠子將你關起來;但如果文宣的想法成立的話,你明天開始便只好茹素了。

家輝: 把我關起?哼!我可是再世的「齊天大聖」,想把我困住,除非是如來佛的五指山!

文宣: 對!你的樣子也真像猴子呢!哈哈,要吃一根香蕉嗎?

爸爸: 說到猴子,近來「馬騮山」的猴子繁殖得太快了。你們贊成爲猴子作絕育手術嗎?

家輝、文宣: 絕對贊成!

爸爸: 想不到你們口徑這麼一致呢!

家輝: 當然了,牠們在山中不事生產,又不可以捉來飼養,更不可以拿來吃,當然不可讓這些「寄生蟲」大舉繁殖,這不符合經濟效益。

文宣: 你這人真是現實!我則認爲牠們數目太多,擠在一起既不舒適,又未必有足夠食物,這樣的話,還是控制牠們的數目爲妙。

家輝: 猴子的事我才不關心呢!我倒希望爸爸你快些爲我添個弟弟,做獨子真的

很無聊呢!我不介意與弟弟分享資源呢。

— 完 —

聆聽能力參考答案

1. C

2.

	文宣	家輝
寵物做錯事便應被責打。		✓
吠叫是狗的天性，不應加以阻止。	✓	
寵物必須好好調教，不應放任不管。	✓	✓

3. C

4. 本題答案：說明吠叫是狗的天性，不應加以阻止。

5. A

6.

	應該責打動物	不應責打動物	未有表態
爸爸			✓
文宣		✓	
家輝	✓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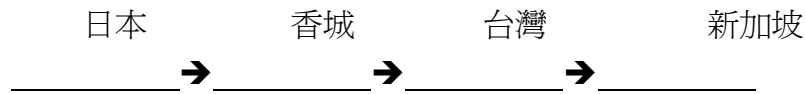
7.

	正確	錯誤	部分正確	無從判斷
i 爸爸的朋友在檢查狗隻時驗出瘀傷；那些瘀傷是狗主收養狗隻時已存在的。(3分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ii 鄰居告發狗主是因為狗隻太吵耳；爸爸說這個故事是要說明「天網恢恢，疏而不漏」的道理。(3分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8

(嚴重)

(輕微)



9

	正確	錯誤	部分正確	無從判斷
家輝詢問關於虐待動物的問題是避免以身試法；家輝希望在浴缸飼養鯊魚。(3分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10. B

11.

	應該絕育	不應絕育	未有表態
爸爸			✓
文宣	✓		
家輝	✓		

12. 考生言之成理即可。